

##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与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台山市台城南兴路 15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10.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0.01	选举李清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李振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朱道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1.01	选举许迎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张楚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2.01	选举郑志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梁金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 10、议案 11 和议案 12 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表决。其中，议案 11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2 人，股东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即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公司独立董事高淑梅女士、黄宸武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有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邮寄的方式登记（需在 202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附件 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15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台山市台城南兴路 15 号

联系人：朱道、金圣涵

联系电话：0750-5605598

联系传真：0750-5415555（备注：证券部收）

邮政编码：529200

联系邮箱：5605598@nedfon.com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参会登记表见附件 2、附件 3。

特此通知。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51043；投票简称：绿岛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票总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 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提案 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提案 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

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表决指示行使投票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1.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			
8.00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b>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b>					
10.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同意票数		
10.01	选举李清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李振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朱道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同意票数		
11.01	选举许迎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张楚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同意票数		
12.01	选举郑志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梁金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备注：对于非累计投票提案，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需写明票数。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股份性质：\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登记表，应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信函邮寄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4、上述参会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